

2025年度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5年度部门 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5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以及落实省委工作部署，按照市委工作要求，研究拟定本市市政设施（除供水、排水设施外，下同）、户外广告设施、城市照明设施、园林绿化、绿道、市容市貌、环境卫生、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处理、垃圾分类、燃气、热力、数字化城管、城市精细化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监督检查。

（二）参与编制城市总体规划、分区规划与控制性详细规划。负责制定全市市政设施、户外广告设施、城市照明设施、园林绿化、环境卫生、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处理、垃圾分类、燃气、热力和城市精细化管理等专项规划。

（三）负责城市管理应急预案的编制、修订、评审及备案工作。负责启动应急预案及组织协调和指导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负责应急预案的培训、演练和评估工作。负责应急队伍建设及应急装备、应急物资的调配使用工作。

（四）根据市政府有关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经营、宣教的部署要求，制定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经营、宣教的目标、发展规划和 implementation 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落实。

（五）负责市政设施、户外广告设施、城市照明设施、园林绿化、绿道、市容市貌、环境卫生、垃圾分类和城市精细化管理

理；负责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处理设施、燃气和热力工程、数字化城管、城市各类标志性小品和雕塑的建设和管理，并监督其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查及工程竣工验收。

（六）负责审核有偿使用市政设施项目，组织有偿使用市政设施经营权招投标。

（七）统筹城市照明设施运行监督和信息化管理。

（八）指导、监督全市各园区、镇（街道）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经营、宣传业务，督促、协调全市城市管理规范化发展。

（九）参与市民城市意识、公益观念宣传，组织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经营、宣教相关公益活动，推动美丽村居建设。

（十）负责协调开展城市管理工作。管理、运用、维护全市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系统。研究制定精细化管理规范性文件，具体组织实施常态化管理和考核工作，定期通报精细化管理和考核结果。

（十一）行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监督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职能，强制拆除不符合城市容貌标准、环境卫生标准的建筑物或者设施。

（十二）行使城市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监督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职能。

（十三）行使市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监督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职能。

（十四）行使城市规划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各类违法建设行为的监督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职能。

（十五）行使市场监督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无照商贩乱摆卖、乱张贴、悬挂广告和占道经营的监督检查、行

政处罚、行政强制职能。

（十六）行使环境保护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社会生活噪音污染和建筑噪音污染、对在公共场所焚烧杂物的监督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职能。

（十七）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局本级内设机构16个，分别是办公室（行政审批协调科）、政策法规和信访科、装备财务科、宣教信息科、精细化管理和监督科、数字城管科、市政科、园林绿化科、环卫科、燃气热力科、建筑垃圾管理科、执法一科、执法二科、执法三科、人事科、机关党委。四个下属单位分别是：东莞植物园、东莞市市政园林管理中心、东莞市市容环卫中心和东莞市广告灯饰管理中心。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5个，包括局本级和4个下属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东莞植物园、东莞市市政园林管理中心、东莞市市容环卫中心和东莞市广告灯饰管理中心。

第二部分：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9,455.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3.3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3.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298.2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6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1.9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867.2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58,108.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04.8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67.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9,767.08	本年支出合计	57	59,767.1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59,767.11	总计	60	59,767.1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9,767.08	59,468.88	0.00	0.00	0.00	0.00	298.2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702	科普活动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7	4.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67	4.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4.67	4.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97	0.00	0.00	0.00	0.00	0.00	11.97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97	0.00	0.00	0.00	0.00	0.00	11.97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97	0.00	0.00	0.00	0.00	0.00	11.9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67.18	846.06	0.00	0.00	0.00	0.00	21.12
21103	污染防治	867.18	846.06	0.00	0.00	0.00	0.00	21.12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867.18	846.06	0.00	0.00	0.00	0.00	21.1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8,108.00	57,842.88	0.00	0.00	0.00	0.00	265.1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512.82	14,485.06	0.00	0.00	0.00	0.00	27.76
2120101	行政运行	7,721.33	7,721.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7.93	586.67	0.00	0.00	0.00	0.00	1.26
2120104	城管执法	1,028.61	1,028.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987.18	987.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187.77	4,161.28	0.00	0.00	0.00	0.00	26.5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2,361.90	42,124.54	0.00	0.00	0.00	0.00	237.3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2,361.90	42,124.54	0.00	0.00	0.00	0.00	237.3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83.56	983.56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83.56	983.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30	13.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30	13.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36.42	236.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36.42	236.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4.80	104.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7.47	667.4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7.47	667.4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7.47	667.4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9,767.11	11,811.07	47,956.04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060702	科普活动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7	0.00	4.67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67	0.00	4.67	0.00	0.00	0.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4.67	0.00	4.67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97	0.00	11.97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97	0.00	11.97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97	0.00	11.97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67.20	846.08	21.12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867.20	846.08	21.12	0.00	0.00	0.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867.20	846.08	21.12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8,108.00	10,297.52	47,810.49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512.82	9,177.96	5,334.87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7,721.33	7,721.33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7.93	0.00	587.93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028.61	0.00	1,028.61	0.00	0.00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987.18	0.00	987.18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187.77	1,456.62	2,731.15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2,361.90	136.00	42,225.9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2,361.90	136.00	42,225.9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83.56	983.56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83.56	983.56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30	0.00	13.3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30	0.00	13.3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36.42	0.00	236.42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36.42	0.00	236.42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4.80	0.00	104.8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80	0.00	4.8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80	0.00	4.8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7.47	667.4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7.47	667.4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7.47	667.4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9,455.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3.3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3.00	3.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67	4.6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846.08	846.08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7,842.89	57,829.59	13.3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04.80	104.8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67.47	667.4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9,468.88	本年支出合计	59	59,468.91	59,455.61	13.3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9,468.91	总计	64	59,468.91	59,455.61	13.3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9,455.61	11,811.07	47,644.5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00	0.00	3.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3.00	0.00	3.00
2060702	科普活动	3.00	0.00	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7	0.00	4.6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67	0.00	4.67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4.67	0.00	4.6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46.08	846.08	0.00
21103	污染防治	846.08	846.08	0.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846.08	846.08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7,829.59	10,297.52	47,532.0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485.06	9,177.96	5,307.11
2120101	行政运行	7,721.33	7,721.33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6.67	0.00	586.67
2120104	城管执法	1,028.61	0.00	1,028.61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987.18	0.00	987.1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161.28	1,456.62	2,704.6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2,124.55	136.00	41,988.5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2,124.55	136.00	41,988.5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83.56	983.56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83.56	983.56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36.42	0.00	236.42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36.42	0.00	236.42
213	农林水支出	104.80	0.00	104.8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302	林业和草原	100.00	0.00	10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00.00	0.00	10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80	0.00	4.8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80	0.00	4.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7.47	667.4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7.47	667.4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7.47	667.4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963.6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2.16
30101	基本工资	1,156.48	30201	办公费	62.51
30102	津贴补贴	3,996.99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758.65	30204	手续费	0.05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74.70	30206	电费	2.4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51.46	30207	邮电费	14.8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25.73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3.9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6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15.2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0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67.47	30213	维修（护）费	20.4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2.8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73.24	30215	会议费	0.3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7.08	30216	培训费	0.1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30302	退休费	881.6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6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4	抚恤金	7.87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6	劳务费	11.22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3.72
30307	医疗费补助	17.48	30228	工会经费	87.3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7.62
30309	奖励金	0.1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1.88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5.27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6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80.9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8.1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6.8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3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人员经费合计	10,870.76		公用经费合计	940.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3.30	13.30	0.00	13.3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3.30	13.30	0.00	13.3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3.30	13.30	0.00	13.3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3.30	13.30	0.00	13.3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7.50	0.00	83.00	0.00	83.00	4.50	60.16	0.00	59.15	0.00	59.15	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5年度总收入59,767.1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9,767.0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9,455.5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996.67万元，增长22.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年中追加“中心城区核心地段立体慢行系统2号桥和3A号桥建设资金”16,358.13万元、“东莞市儿童科普教育基地”988.88万元、“市直管道路增设中央绿网及人非共板项目”380.65万元等；二是部门预算进一步压减，养护费用减少，如“环卫保洁、监理项目”2025年收入8,056.38万元对比2024年收入9,632.94万元减少1,576.56万元，“人行道及绿道市政设施维护”和“市直管道路绿化景观养护经费”2025年收入6,059.29万元对比2024年7,537.72万元减少1,478.43万元，“园区运营工作经费”2025年收入2,595.13万元对比2024年3,056.14万元减少461.01万元；三是部分项目合同结束后预算收入减少，如“市直管道路电费及效益分享费”2025年收入1,242.33万元对比2024年2,182.15万元减少939.82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56.78万元，下降95.1%。主要变动情况：基建项目根据实际情

况安排预算，如“中心城区夜景灯光景观品质提升工程（中心广场东莞大道）项目”2025收入0万元对比2024年收入231.61万元减少231.61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298.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17.9万元，下降51.6%。主要变动情况：2025年列支“住房保障代管资金”（老旧小区加装管道天然气补助支出）26.5万元较上年支出493.08万元减少466.58万元；二是支付“中心区核心段立体慢行系统3A号桥及2号桥养护项目”（含单位代管资金）150.45万元较上年支出118.17万元增加32.28万元；三是列支“生育津贴代管资金”11.97万元较上年4.85万元增加7.12万元。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5年度总支出59,767.11万元，其中本年支出59,767.1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1,811.0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90.7万元，下降1.6%。主要变动情况：人员调动、退休的原因，人员减少。

2. 项目支出47,956.0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612.54万元，增长28.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年中追加“中心城区核心地段立体慢行系统2号桥和3A号桥建设资金”16,358.13万元、“东莞市儿童科普教育基地”988.88万元、“市直管道路增设中央绿

网及人非共板项目”380.65万元等；二是部门预算进一步压减，养护费用减少，如“环卫保洁、监理项目”2025年收入8,056.38万元对比2024年收入9,632.94万元减少1,576.56万元，“人行道及绿道市政设施维护”和“市直管道道路绿化景观养护经费”2025年收入6,059.29万元对比2024年7,537.72万元减少1,478.43万元，“园区运营工作经费”2025年收入2,595.13万元对比2024年3,056.14万元减少461.01万元；三是部分项目合同结束后预算收入减少，如“市直管道道路电费及效益分享费”2025年收入1,242.33万元对比2024年2,182.15万元减少939.82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59,468.8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9,455.5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996.67万元，增长22.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年中追加“中心城区核心地段立体慢行系统2号桥和3A号桥建设资金”16,358.13万元、“东莞市儿童科普教育基地”988.88万元、“市直管道道路增设中央绿网及人非共板项目”380.65万元等；二是部门预算进一步压减，养护费用减少，如“环卫保洁、监理项目”2025年收入8,056.38万元对比2024年收入9,632.94万元减少1,576.56万元，“人行道及绿道市政设施维护”和“市直管道道路绿化景观养护经费”2025年收入6,059.29万元对比2024年7,537.72万元减少1,478.43万元，“园区运营工作

经费” 2025年收入2,595.13万元对比2024年3,056.14万元减少461.01万元；三是部分项目合同结束后预算收入减少，如“市直管道道路电费及效益分享费” 2025年收入1,242.33万元对比2024年2,182.15万元减少939.8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56.78万元，下降95.1%；主要变动情况：基建项目根据实际情况安排预算，如“中心城区夜景灯光景观品质提升工程（中心广场东莞大道）项目” 2025收入0万元对比2024年收入231.61万元减少231.61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按照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坚持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城乡社区支出、节能环保支出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城乡社区支出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或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比重较高），主要是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2025年度决算数为42,361.9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71.2%，主要用于环卫保洁监理项目、市直管道道路综合养护经费、市直管道道路路灯养护费等方面。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59,468.9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9,455.6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7,281.85万元，增长4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年中追加“中心城区核心地段立体慢行系统2号桥和3A号桥建设资金”16,358.13万元、“东莞市儿童科普教育基地”

988.88万元、“市直管道路增设中央绿网及人非共板项目”380.65万元等；二是“老旧小区加装管道天然气补助支出”565.95万元变更为“住房保障代管资金”下达，计入其他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3.3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基本建设类项目根据项目进度调整预算数。如“中心城区夜景灯光景观品质提升工程（中心广场东莞大道）项目”年中追加231.61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60.1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87.5万元的68.8%，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73万元，下降13.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9.15万元，完成预算83万元的71.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73万元，下降14.1%；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9.15万元，完成预算83万元的71.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73万元，下降14.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万元，完成预算4.5万元的22.3%，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2%。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9.15万元，占98.3%；公务接待费支出1万元，占1.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9.1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9.15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2辆，主要用于机关机要通信和行政执法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1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公务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0次，接待人数共107人。主要包括接待外市来莞调研人员。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20.4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42万元，增长1%。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2025年购置办公电脑一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7,797.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54.5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9.9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7,323.3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1,574.6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7.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0,326.8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47.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9.5%，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3.4%，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77.1%。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2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4辆、其他用车17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行政执法用车13台、道路巡查及综合业务用车4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3台（套）。

（四）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24个，共涉及资金47,589.5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80%；组织对2025年度“基建工程前期工作专项-东莞大道、环城路等路段增设照明设施项目”1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3.3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4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9,455.6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3万元。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25个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2025年，我部门积极履职，主动作为，强化服务，提升效能，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经自评我部门得分为94.92分，等级为优，其中履职效能-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扣1分，履职效能-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扣2分，管理效率-预算编制扣0.5分，管理效率-预算执行扣0.06分，管理效率-采购管理扣1.02分，管理效率-资产管理扣0.5分。2025年我部门年初预算数42,827.4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9,455.5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3万元。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做好市直管道路、中心广场、植物园的环卫、绿化、路灯日常养护。包括直管的东莞大道等道路667万平方米，植物园新旧园区等区域的140.11万平方米绿化养护，内容包括绿化的成活、修剪、施肥、浇水、除虫、植物补植、植物老化的复壮等，要求植被覆盖率达 $\geq 90\%$ 。做好直管道路路面保洁总面积不少于850万平方米；水面保洁总面积不少于132万平方米，植物园园内路面保洁47.17万平方米，水面保洁22.36万平方米的保洁养护，要求垃圾日产日清，养护合格率达到90%。做好12,583灯杆、2419庭院灯、8,579其他灯型的养护，确保路灯亮灯率达到98%以上。（2）对市直管道路的市政设施包括人行道（约100万平方米）、隔音屏（约10万平方米）及直管道路上约16万平方米的绿道进行巡查、维护、维修，全年共修复人行道地板砖约4.5万平方米、绿道约0.2万平方米，修复翻新隔音屏约1.3万平方米，清洗隔音屏约5.5万平方米，维持以上各

项设施完好，确保管护范围内景观效果及群众通行安全。（3）对各镇街（园区）、成员单位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情况开展评估，全面推动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落实；持续在公交车身移动广告和地铁等人流较多的地方投放垃圾分类广告；组织第三届东莞垃圾分类宣传周启动仪式、垃圾分类五大赛、音乐会、徒步行等宣传活动；市级培训线上线下共6场次，营造全民参与氛围。对各镇街（园区）集中临时存放的有害垃圾全部应收尽收，并按照有害垃圾收运处理相关规定进行规范化处理。2024年12-2025年11月共收运处理有害垃圾376.19吨。（4）全市各镇街（园区）完成违建治理1035万平方米，超额完成省下达我市1,000万平方米的年度治理任务目标。其中，使用综合执法项目经费拆除各类违法建设违章广告共计3.13万平方米。持续开展全市建成区域无人机航拍比对工作，健全“发现—核查—控停—处置—复核”全链条工作机制，通过影像叠加识别建筑物变化图斑，精准核查新增违建点位并及时控停处置。累计已完成4次航拍比对工作，发现新增违建图斑1,595宗、面积共24.15万平方米。（6）2025年纳入全市老旧小区改造计划的“瓶改管”改造为6,620户，实际完成改造约7,011户（见附件）。此外，2025年推动完成石龙镇“瓶改管”试点项目改造约4,000户，推动完成自费“瓶改管”约789户。（6）全市范围内打造190个口袋公园，丰富城市绿地使用功能。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东莞市“百千万工程”建设之村容村貌行动经费、垃圾分类宣传经费、拆除违法建设等项目截止11月30日支出进度低于80%，存在支付时间与项目支出进度不匹配的问题。

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支出管理。各科室（办）、下属

单位要根据2026年预算早谋划、早部署、早行动，严格按照《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预算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文件要求抓好专项资金及转移支付资金支出工作，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完成资金支出任务，避免出现项目12月集中开展支付冲刺的情况。

25个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24个项目自评为优，1个项目自评良。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47,589.53万元，执行数为47,178.04万元，完成预算的99.1%；政府性基金预算数13.3万元，执行数13.29万元，完成预算的99.9%。

25个项目绩效自评情况：（1）综合执法项目经费：自评为优。2025年全市各镇街（园区）完成违建治理1,035万平方米，超额完成省下达我市1,000万平方米的年度治理任务目标。其中，使用综合执法项目经费拆除各类违法建设违章广告共计3.13万平方米。2025年市城管局持续开展全市建成区域无人机航拍比对工作，健全“发现—核查—控停—处置—复核”全链条工作机制，通过影像叠加识别建筑物变化图斑，精准核查新增违建点位并及时控停处置。累计已完成4次航拍比对工作，发现新增违建图斑1595宗、面积共24.15万平方米。（2）园区运营工作经费：自评为优。已完成2025年度新旧园区、迎宾馆红线外、水濂山环山路等区域的绿化140.11万平方米养护，包括肥水管理、修枝整形、病虫害防治、裸地补植等。已做好园内路面保洁47.17万平方米，水面保洁22.36万平方米，公厕18个的保洁，做到垃圾日产日清，排水沟定期清理等，养护合格率达到90%，问题整改完成率100%。完成园内路灯、喷泉、箱变、电缆等的日常维护，每日巡查与月度考核相结合，确保路灯及电气设施养护合格率90%，路灯完成喷漆翻新1次，保障园区路灯、喷泉及电气正常运行。（3）环卫保

洁、监理项目：自评为优。按照要求做好东莞大道、松山湖大道、港口大道、东部快速、环城路等项目的环卫保洁以及环卫监理工作，要求各养护单位在养护范围内以普扫作业要达到“六净六无一通”等养护标准，做好环卫保洁工作，保持我市市容环境干净、整洁，以及监理单位做好对其职责范围内的环卫监管和指导工作，协助我单位人员做好我市直直管市政道路的环境卫生工作。（4）市直管道道路路灯养护费：自评为优。路灯亮灯率达到98%以上，设备设施运行正常，准时亮灯，出现故障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维修，确保夜间行车安全。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